2020年电子信息工程学院招收博士生招生工作细则

根据校研字〔2014〕63 号《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招收博士生"申请考核制"招生办法(试行)》、《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全日制研究生硕博连读实施办法》以及《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二〇二〇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》的有关要求,特制定本实施细则。

一、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

组长: 吴启晖

成员: 刘伟强、黎宁、刘冰、夏伟杰、葛芬、朱秋明

二、学院招生工作监督小组

组长: 聂东林

成员: 黄彬、甘慧、柳涛、黄正宇

三、报考流程

1、个人申请

申请者按照《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二〇二〇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》要求,网上报名,提交申请材料,缴纳报名费。

2、申请材料

网上报名结束后,申请"申请考核制"和"定向招考"的考生在 2019 年 12 月 9 日 (日期以寄出时邮戳为准)前向我院提交相关申请材料(只接收 EMS),未能按时、按要求寄送材料者,报名无效。

- (1)"申请考核制"申请材料:
 - ① 通过网上报名系统打印的《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》;
 - ② 本科和硕士学位、学历证书的复印件(应届毕业硕士生提供研究生证复印件);
 - ③ 本科和硕士课程成绩单(需加盖就读学校课程成绩管理部门的公章);
 - ④ 硕士学位论文(应届毕业硕士生可提供硕士学位论文研究内容的研究报告等):
 - ⑤ 相关学科专业两个专家的推荐信:
 - ⑥ 个人简历;
 - ⑦ 个人陈述(不少于 3000 字);
 - ⑧ 获奖证书、学术论文、授权发明专利及其它学术成果的证明材料复印件;

- ⑨ 相关反映英语水平的材料,如: TOEFL、GRE、雅思、国家英语四级或六级考试、国家英语专业考试等的证书复印件或成绩单。
- (2) "定向招考"申请材料: 见学校博士招生简章

(http://www.graduate.nuaa.edu.cn/2019/1106/c2108a182349/page.htm)

3、材料审核

学院成立审核小组(至少由 3 位专家组成), 2019 年 12 月 9 日—12 月 13 日对考生申请资格和相关材料进行审核。

- (1)"申请考核制"材料审核:学院审核小组根据申请材料,深入考查申请者一贯学业和科研实践表现,拟定通过审核名单,报送研招办审批,确认后在学院网页上公布进入综合考核名单。
- (2)"定向招考"材料审核:学院审核小组审核考生报考资格和相关材料,对于不符合要求者取消其考试资格。

4、综合考核

学院成立学科综合考核专家组,每组不少于 5 名教授(其中至少 3 名博士生导师)、 设秘书 1 人。考核过程全程录音录像。

(1) 考核形式与内容

综合考核形式为面试,分 PPT 汇报和现场答辩两部分。考核学生的英语水平、基础知识、专业基础理论和科研综合能力,根据学生表现进行打分,总分为 100 分。面试时间约 30 分钟。

- a) PPT 汇报(15-20分钟)内容如下:
 - ①英文自我介绍;
 - ②科研经历中的代表性成果(如代表性论著和项目经历);
 - ③攻读博士的科研规划:
- b) 现场答辩环节。
- (2) 成绩计算

考核成绩按分数高低排序,如有分组将对各组间成绩进行归一化后排序。

四、拟录取原则

- 1、考核成绩合格。
- 2、根据招生指标数,按考生考核成绩总分从高到低,进行拟录取,如考生报考的导师已录满,则通过双向选择调剂拟录取。

3、学院"招生工作领导小组"根据考核成绩排名、导师招生名额等确定拟录取名单。 拟录取名单由学院公示,公示期为7天。公示后无异议,拟录取名单报送研究生院。

五、其他考核

- 1、硕博连读申请者考核以综合面试为主,本科直博的复试录取在接收推免生工作阶段完成。
- 2、定向招考考试时间在 2020 年春季学期。考核方式由学校统一组织初试,初试为笔试,考试科目包括外国语、专业基础和专业知识,复试详情学院网站另行通知。

六、综合考核时间及地点

2019年12月18日以前,学院网站公布面试名单时同时公布考核时间及地点。

七、监督机制

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本院博士生申请考核制工作负责;

招生工作监督小组负责对本院博士生申请考核制工作监督和检查, 受理考生的举报、 投诉等事宜。

八、信息查询及联系方式

学院网址: http://ceie.nuaa.edu.cn/

咨询电话: 025-84892417

监督电话: 025-84892452

二0一九年十一月十四日